

# 大埔官立小學

## 評估政策

### (一) 目的

1. 讓學生、教師及家長了解學生在學習上的表現。
2. 收集學生學習過程和成果的顯證，供教師參考，作為教學的回饋及調整。

### (二) 基本方針

1. 利用評估改善學與教，在各科、組會議或共同備課分析學生的考試表現，運用評估所得資料診斷和評鑑教學成效。
2. 與學生檢討學習、測驗及考試表現的強弱項，幫助他們瞭解自己的學習情況。

### (三) 修訂程序

這項政策須經校方與有關工作小組商議，並在教師會議中獲得通過，方可修訂；但在特殊情況下，校長可根據需要而作出適當修改，然後再呈交學校管理委員會通過。

### (四) 運作程序

1 評估模式包括進展和總結性評估：

#### 1.1 進展性評估

- 中、英文的默書
- 中、英、數於測考前各設有小測，在課堂進行，目的是讓學生與家長了解即將來臨的測驗或考試的形式。
- 跨學科主題學習的學習分享、探究學習的專題研習、科技探究學習匯報及跨境學習的匯報。

#### 1.2 總結性評估

- 二至六年級每學年舉行兩次測驗和兩次考試，一年級舉行一次測驗及一次考試。主要利用紙筆評估來評定同學各階段學習的成效。
- 學校會參考專業評估報告/教育心理學家的建議，為有特殊需要的學生供考試調適，如加時、讀卷等，而試卷的評分會採用與其他同學完全相同的標準。如因嚴重殘障而獲豁免某些科目的評分，學校會參照教育局之「獲豁免科目中部分試卷的計分方法」，按比例推算有關學生的總成績。

## 2 考試卷各科分額、時限及評核形式

年級		一至四年級			五至六年級		
科目/卷別		分額	時限	方法	分額	時限	方法
中文	讀本	80	45 分鐘	考試日	80	45 分鐘	考試日
	聆聽	20	20 分鐘	考試日	20	20 分鐘	考試日
	寫作	80	45 分鐘	考試日	80	55 分鐘	考試日
	說話	20	3-5 分鐘	試前 1-2 週進行	20	3-5 分鐘	試前 1-2 週進行
英文	語文	160	45 分鐘	考試日	160	45 分鐘	考試日
	會話	20	3-5 分鐘	試前 1-2 週進行	20	3-5 分鐘	試前 1-2 週進行
	聆聽	20	20 分鐘	考試日	20	20 分鐘	考試日
數學	200	45 分鐘	考試日	200	50 分鐘	考試日	
常識	100	45 分鐘	考試日	100	45 分鐘	考試日	
普通話	等第	1. 口試：試前 1-2 週進行 2. 聽寫：考試日 (25 分鐘)		等第	1. 口試：試前 1-2 週進行 2. 聽寫：考試日 (25 分鐘)		
視藝	等第	以平時作品計算平均成績		100	以平時作品計算平均成績		
音樂	等第	平時表現、唱歌及音樂知識 (P.1 下學期、P.2 及 P.3 上學期) 唱歌、音樂知識及吹奏牧童笛 (P.3 下學期及 P.4) (試前 2 週進行)		100	1. 唱歌及吹奏牧童笛 (試前 2 週進行) 2. 筆試(聆聽及樂理) (考試日 25 分鐘)		
體育	等第	1. 平日上課及早操表現 2. 評估包括技巧及體能 (試前 2-3 週進行)		等第	1. 平日上課及早操表現 2. 評估包括技巧及體能 (試前 2-3 週進行)		
電腦認知課程	等第	1. 平日表現 2. 課業及電腦操作應用 (試前 2 週進行) (一至二年級不作評估)		等第	1. 平日表現 2. 課業及電腦操作應用 (試前 2 週進行)		
總分		700			900		

## 3 評估資料運用

- 3.1 校內：每次考試後除了能夠得到學生各科成績的數據，中、英、數、常的科任會使用數據分析學生的表現，以改善教與學。
- 3.2 校外：根據基本能力評估的分析報告，針對學生的表現，修訂和計劃教學，並用以照顧學習差異。
- 3.3 集合以上兩大項目的資料，老師會檢討教學設計，並策劃改善的方案。